

关于 2025 年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的通知

全校教职员工：

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相关规定，2025 年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（以下简称“年度汇算”）工作已开始。为帮助您准确、顺利地完成任务，保障您的合法权益，现将有关事项及操作流程通知如下：

一、办理时间

2026 年 3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，其中 3 月 1 日-3 月 20 日需提前预约办理，其余时间段无需预约，直接办理。

二、办理对象

本次年度汇算清缴适用于我校全体在职教职员工。具体分为以下两种情况：

1、需要办理年度汇算的教职员工：

- （1）已预缴税额大于年度应纳税额且申请退税的；
- （2）综合所得收入全年超过 12 万元且需要补税金额超过 400 元的。

2、无需办理年度汇算的教职员工：

- （1）年度汇算需补税但综合所得收入全年不超过 12 万元的；
- （2）年度汇算需补税金额不超过 400 元的；
- （3）已预缴税额与年度应纳税额一致或者不申请退税的。

三、办理方式

使用“个人所得税”手机 APP（应用程序）自行办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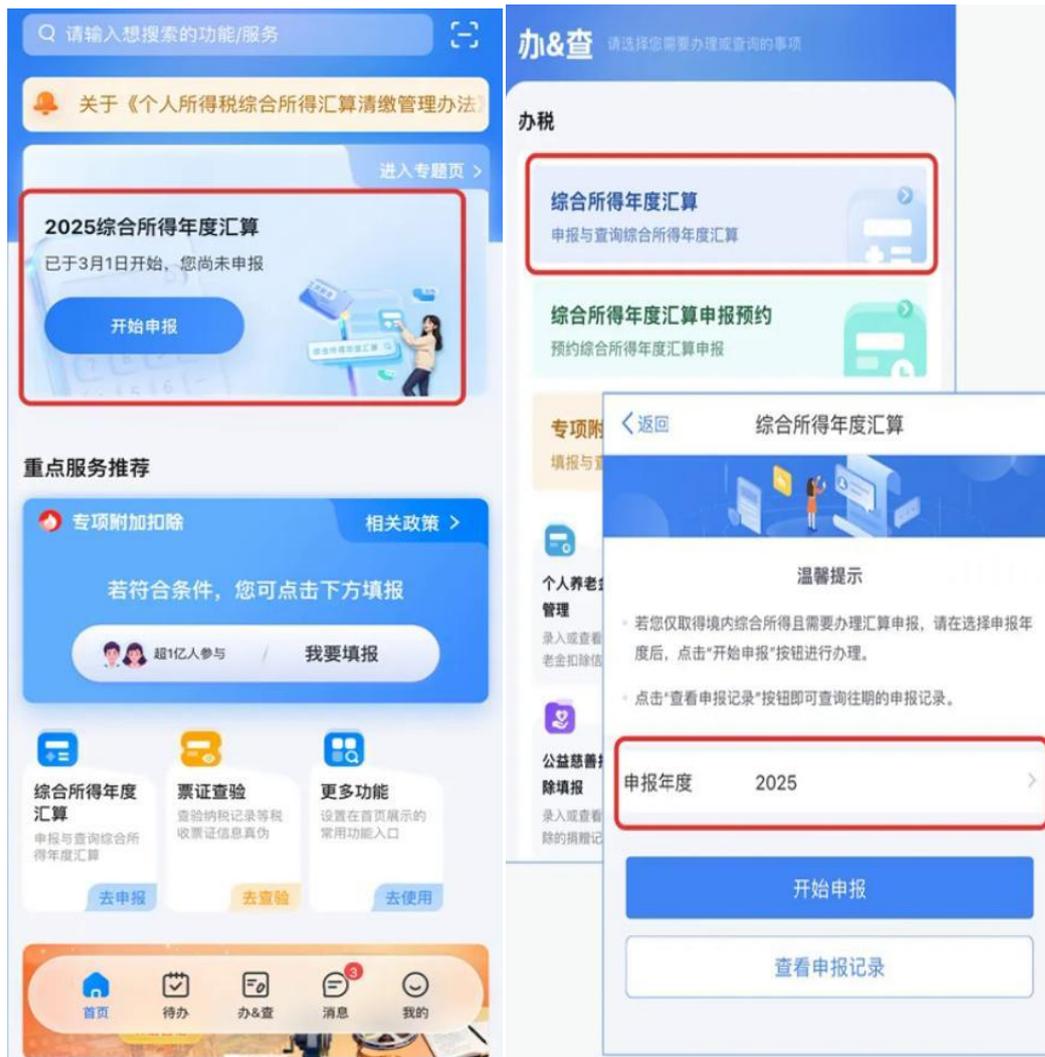
四、手机 APP 操作流程

1、下载与登录

- （1）确保您已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的“个人所得税”APP。
- （2）使用您的证件号码或手机号码进行登录。

2、进入年度汇算专题

（1）登录后，在首页“2025 综合所得年度汇算”专题区域或者“办&查”页面进入，点击“开始申报”。



(2) 建议您仔细阅读“申报须知”，了解相关政策后，点击“我已阅读并知晓”。

3、确认基本信息

系统将显示您的个人基础信息、汇算地（任职受雇单位）等。请仔细核对，确认无误后点击“下一步”。



4、确认收入和税前扣除

(1) 收入：系统会自动为您预填 2025 年度由我校及可能存在的其他单位支付的工资薪金、劳务报酬、稿酬、特许权使用费等综合所得收入。请您逐项核对，如有疑问，可先与支付单位核实。对“工资薪金”项下的奖金，您可以在“全年一次性奖金”计税方式中选择“全部并入综合所得计税”或“单独计税”，您可以分别尝试选择，查看系统测算的应纳税额，选择更优惠的方式。



(2) 税前扣除：系统会预填您已填报的专项扣除（三险一金）、专项附加扣除（如子女教育、继续教育、大病医疗、住房贷款利息、住房租金、赡养老人、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等）、其他扣除（如年金）等。请务必仔细核对，确保准确完整。

重点提示： 如果您在 2025 年度内发生了符合条件的大病医疗专项附加扣除，但尚未填报，请在申报前或申报过程中，通过 APP 首页“专项附加扣除填报”功能进行补充填报。这是年度汇算期间的重要扣除项目，请勿遗漏。

确认所有收入和扣除项目无误后，点击“下一步”。

5、税款计算

系统将根据您确认的收入和扣除信息，自动计算您 2025 年度的应纳税额、已预缴税额、以及应退或应补税额，请仔细核对计算结果。

The image shows two side-by-side screenshots of a mobile application interface for tax calculation. The left screenshot shows the 'Standard Declaration' (标准申报) screen with the 'Tax Calculation' (税款计算) step highlighted. The right screenshot shows the same screen with a confirmation dialog box overlaid. The dialog box contains the following text:

提示

请您认真核对已填报的综合所得收入、费用、免税收入以及捐赠等各项扣除项目，有无漏报或错误，确认无误后再进行下一步操作，是否继续？

Buttons: 取消 (Cancel), 继续 (Continue)

The background interface includes a progress bar at the top with three steps: 基本信息 (Basic Information), 收入和税前扣除 (Income and Deductions Before Tax), and 税款计算 (Tax Calculation). Below the progress bar, there is a formula for taxable income: $\text{应纳税所得额} = \text{收入} - \text{费用} - \text{免税收入} - \text{减除费用} - \text{专项扣除} - \text{专项附加扣除} - \text{依法确定的其他扣除} - \text{准予扣除的捐赠额}$. The interface also lists various income and deduction categories with their respective values, such as '收入 (元)' (Income in Yuan) and '费用、免税收入和税前扣除 (元)' (Expenses, Tax-exempt Income, and Deductions Before Tax in Yuan).

6、提交申报

核对无误后，点击“提交申报”。系统会提示您再次确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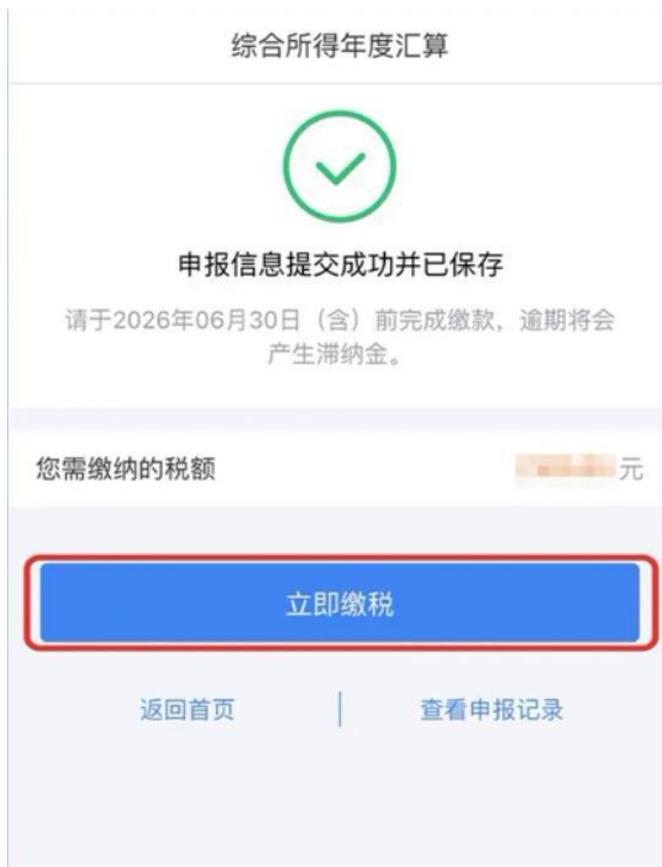
标准申报	标准申报
<p>应退税额</p> <p>综合所得应纳税额(元)</p> <p>减免税额</p> <p>减免税额(元) 0.00</p> <p>已缴税额</p> <p>已缴税额(元)</p> <p>应退税额 = 已缴税额 - 减免税额 - 应纳税额</p>	<p>应纳税额</p> <p>综合所得应纳税额(元)</p> <p>减免税额</p> <p>减免税额(元) 0.00</p> <p>已缴税额</p> <p>已缴税额(元)</p> <p>应补税额 = 应纳税额 - 减免税额 - 已缴税额</p>
<p>如有其他补充事项, 可填写备注</p>	<p>如有其他补充事项, 可填写备注</p>
<p>应退税额(元) 保存 下一步</p>	<p>应补税额(元) 保存 提交申报</p>

7、申请退税或办理补税

(1) **申请退税：** 如计算结果显示有应退税额，您可点击“申请退税”，并选择/确认已绑定的个人银行卡账户。请确保银行卡为本人名下状态正常的一类账户。



(2) **办理补税:** 如计算结果显示需补税, 您需点击“立即缴款”, 通过三方协议、银联卡、云闪付、微信或支付宝等方式完成税款缴纳。请注意, 如需补税请在规定期限内 (6月30日前) 完成缴纳, 否则将产生滞纳金。



(3) **享受免申报政策条件**

条件一：综合所得税收入全年不超过 12 万元；

条件二：需补税金额不超过 400 元；

五、注意事项

- 1、数据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：** 您对申报数据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。请务必仔细核对各项收入和扣除信息，据实填报。
- 2、时间安排：** 为避免后期网络拥堵，建议您合理安排时间，尽量在 5 月底前完成申报。
- 3、信息更新：** 确保您在 APP 中绑定的银行卡信息准确有效，以便及时收到退税或用于补税。
- 4、政策咨询：** 年度汇算相关政策问题，可拨打纳税服务热线 12366 进行咨询。
- 5、校内协助：** 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，可联系财务处协助，联系电话：8111/8002。

依法纳税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，准确汇算是保障自身权益的关键。请您务必高度重视，按时完成 2025 年度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工作。

感谢您的理解与配合！

财务处
2026 年 3 月 2 日